济南历城区所属项目垃圾清运招标公告

信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就济南历城区所属项目垃圾清运拟在山钢产城阳光采购平台进行招标采购，现邀请投标人参与招标。

**一、项目内容**

1.项目名称：鸿悦华府项目、锦程园项目、锦悦华府项目。

2.项目地点：济南市历城区。

3.招标内容：各项目住宅、公寓楼、商铺及园区产生的非生活垃圾清运清理。

4.服务期限：合同期1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二、项目概况**

鸿悦华府项目位于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洪家楼西路16—1，以住宅为主要业态的居民住宅小区，总建筑面积101782.03㎡，居民户数674户；

锦程园项目位于济南市历城区祥泰路与书堂街交叉口北460米，以住宅为主要业态的居民住宅小区，总建筑面积118900㎡，居民户数782户；

锦悦华府项目位于历城区益民街599号，以住宅为主要业态的居民住宅小区，总建筑面积101782.03㎡，居民户数566户。

项目具体情况请自行踏勘。

**三、招标范围**

1.装修垃圾： 业主装修过程中产生的砖石、渣土、废弃建材等；

2.大件垃圾： 废旧家具（沙发、衣柜、床垫等）、厨卫器具等；

3.园林垃圾： 修剪产生的树枝、落叶、杂草等；

4.商业垃圾（如有商铺）： 商户产生的非餐厨类经营性废弃物；

5.其他： 物业日常运维中产生的特定废弃物（如废弃灯具、小型设备等）。

**四、投标单位应具备的条件**

1.资质要求：

（1）必须具备独立法人的资格，持有有效的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证》 或地方政府要求的其他相关准运资质。须提供与合规终端处理单位（如建筑垃圾消纳场、大件垃圾处理中心）签订的合作协议或处置证明；

（2）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包含“垃圾清运”、“建筑垃圾处置”、“再生资源回收”或相关业务。

（3）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专业设备和能力，需提供自有或长期租赁的合规运输车辆证明（如车辆行驶证、租赁合同）；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5）有依法缴纳税收记录和社保资金的良好记录；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7）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没有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没有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2.服务要求：

（1）定时清运： 投标人须提供明确的清运计划，对于指定堆放点的垃圾，应做到夜清、日洁、不堆积，确保无大量积压；

（2）预约清运： 对于临时产生的批量垃圾（如业主集中装修），须在接到物业通知后及时响应并完成清运；

（3）作业规范： 作业过程需文明、安全，减少噪音和扬尘，不得影响业主正常生活。清运后确保场地整洁；

（4）合规处置： 所有垃圾必须运输至政府指定或具有合法资质的消纳场、处理厂进行处置，并提供相应的处置证明（如运单、处置凭证）备查；

（5）车辆要求： 运输车辆应符合市容环卫要求，密闭或覆盖运输，无抛洒滴漏。

3.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近三年应具有相同或类似项目业绩。

4.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

**五、评标办法**

合理低价法。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开标时间前，凭通知短信在山钢产城阳光采购平台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七、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山钢产城阳光采购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八、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以下载的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为准。

1. **报名资料及截止时间**

请报名人于2025年10月13日17:00前，将报名资料（营业执照扫描件、资质证书扫描件、业绩列表、主要业绩证明等）发送至邮箱：xlwycbglb@163.com（发送邮件后请致电）。请在邮件中注明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邮件主题：项目名称+工程名称+报名公司名称。逾期报名不予受理。

**十、资格审查办法和方式**

有限数量制，合格投标人数量根据实际情况确认。

**十一、招标人联系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招标人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诺德广场A座2401。

2.招标联系人：李女士，18765277686。